

皇明經世文編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四百十八

華亭

徐孚遠閣公 宋徵璧尚木

選輯

陳子龍臥子 何 剛愨人

彭 賓燕又參閱

沈龍江文集

疏

沈 鯉

酌議 宗藩齋奏事宜疏 宗藩齋奏

謹題爲因事納忠酌議 宗藩齋奏事宜以釐夙弊  
事近該禮科都給事中萬象春奏爲王府內役潛跡

營幹乞 賜查究以防奸詭事。大要謂 崇府差承  
奉高朝賁賄前來營幹改封世子事。伏奉 明旨着  
該城御史根究。隨該中城御史譚燿等將市棍王四  
余綱並部科吏書周有科許朝相等逮繫到官。再四  
嚴審取具供由題下法司審無的據覆奉 明旨發  
落釋放訖。臣等因竊私念該科參究止于崇府一事。  
蓋就風聞所及者而言。其潛跡營幹漏網不發者。不  
知凡幾。該城訪拏市棍吏書。此事雖無的據。其平昔  
串通爲奸。指稱誑騙者。不知凡幾。此皆流弊相沿。爲

日已久。雖慈父不能禁之于子。而謂臣等能得之于吏書。所不敢知也。顧臺省諸臣所言。皆發奸摘伏之法。非拔本塞源之論。臣等日夜圖惟。謹撮其大。便

宗室者一二事。敬爲 皇上陳之。查得各 王府奏

請事宜例。該 親郡王具本。差人賫奏。往者典制尚寬。條例未備。兼之題覆無一定之期。間有應得者。反致踰時。有碍者。容或倖得。賫奏人役。乘此誑惑各宗。各宗不悟。亦信此爲明效大驗。于是一應奏請。各有使費。雖未卽如御史譚燿所稱動以萬計。而浸淫于

于或千或百。容有之矣。皇上御極以來。節經諸臣建議。本部題覆。勒成要例一書。刊布各宗。其間事制曲防。法嚴令具。雖欲毫髮之間。不可復得。似宜人心振刷。奸弊不生。而此輩之誑騙各宗。與各宗之傾信此輩。迄今猶未盡無者。蓋緣各宗坐守封城。別無聞見。卽朝廷之上。三令五申。惓惓爲其節省財費。未必盡知。卽知之亦未必盡信。而此輩又復巧干爲奸。兵部○部管然宗○濤也例所應行本部題請者。則以爲打點所得。例所當止。本部寢格者。則以爲使用未敷。彼本易欺。此復善

幻。每一奏遣。務求饜足其行囊。一至京師。卽以乾沒之資。恣意淫賭。甚者買屋買妾。遷延不歸。而王府亦以爲實已用費。漫不加察。是以不貲之費。委之無藉之徒。日復一日。年復一年。則諸藩坐困之術也。然此猶曰差人幹事之人爾。事成猶得藉口。事敗易以亡。非衆所指名也。又有一等棍徒。如昨歲該司郎中趙世卿告示所開黃毛李秀等四五十人。俱係四方流民。潛住都城。投靠吏書之家。假充家人名色。一遇王府賫奏到京。三五成群。二四合夥。串通吏書。開

立房戶設局誑騙甚則指稱打點壞人名節間有不  
時覺察欲行究治驅逐則又捏造匿名飛語橫肆誣  
謗今黃毛李秀等十餘名雖經中城兵馬胡繼虞緝  
挈遁解申文在卷其踪跡潛伏乘間竊發者猶然未  
已也此之誑詐旣如彼彼之指稱又如此互相糾結  
莫可誰何興言及此殊可痛恨誠不可坐視而不爲  
之一議處也爲今之計與其事爲防範而弊端不可  
勝窮孰若治其本源而弊孔無所從出查得各王  
府親郡王襲封選婚喪禮管理府事奏報宗支奏計

養贍請封生母旌表孝行保陞內官參處犯宗奏辯  
寃抑請給內使冠帶等項例該親王並管理府事  
者單本具奏名封等項例該按季類本差人賚奏合  
無自今以後凡遇親郡王名封婚禮喪禮及管理

府事參處犯宗奏辯寃抑等項例該單本者長史教

授等官結勘明白不時申呈撫按衙門具本代奏本

三府人役不不得輕至京師不特省弊兼以防微

部卽爲查覆俱發勘合給付原差賚回其將軍以下  
名封等項長史教授等官結勘明白仍將應奏位數  
備造青冊一樣二本逐一分別來歷填寫各立前件



量留空行。同各結狀封固。一併申呈巡撫衙門。每季仲月以前。分別事情代奏一次。應賫部者。差人類賫本部。一一查覈明白。卽將應題應勘。應立案前項緣由。開註原冊前件之下。給付原差賫回。轉發該府諭令明知。如上季到遲。查覈不及者。原差不必守候。俟下次給發。至于奏報宗支。奏討養贍。請封生母。旌表孝行。類報喪禮。保陞內官。請給內使冠帶等項。若照舊例。一一具奏。不無煩瑣。合無亦令按季並玉牒妾媵等冊。布政司勘回文結。一並申呈撫按衙門。照

例舉行。其選婚一節。例該王奏。及巡按覈實。似不可廢。相應仍令長史等官查覈明確。照前啟。王具本實封。開造青冊一様二本。並結狀。改送巡撫衙門。巡撫官卽同覈實。本差人賫奏。庶爲歸一。此非臣等臆說也。先是萬曆六年。尚書潘晟。萬曆二年。刑部給事中秦耀。俱有此議。今禮科都給事中萬象春。議亦及此。尚在會議題覆。臣等至愚極陋。見不到此。徒爾擡摭羣言。兼附已意。一以成諸臣未就之志。一以祛積習極弊之風。故不敢避煩瀆。冒昧陳請。伏望 皇上

憫宗室之重困而體其欲省之心。鑒積弊之當更。而稍爲崇簡之術。特允末議。勅下臣等轉行各該衙門一體欽遵施行。則積弊頓釐。不惟諸藩不至因累。而臣等亦自無嫌可避。無奸可防。有不必洗心滌慮。而法令一新矣。再照王府每遇三大節。兩宮聖旦。中宮千秋。例有慶賀表箋。馬匹禮物。勢必差人賫捧。往往散住歇家。似亦可以滋弊。查得會典內開。凡有王府差人到京。俱送會同館安頓。光祿寺支待酒飯下程。合無將前項人役。定立名數。大府不

過三人。郡府不過二人。山東山西河南限三箇月以  
前。湖廣江西陝西限四箇月以前。廣西四川限五箇  
月以前。預將賚表員役職名。申呈撫按衙門。轉咨本  
部知會。候各到京之日。一面鴻臚寺報名朝覲。一面  
備開職名。赴部查考。如咨內職名不投。卽將來役參  
奏重處。一應謝恩本章。聽赴進表員役順賚。此外  
不必另差。其賚捧人員。合照會典。送赴會同館安  
住。聽本部提調主事關防。不許仍前任其自便民間。  
敢有安歇王府員役。及寄頓財物者。問擬邊衛充軍。

仍照近例枷號本部門首。其有指稱衙門吏書交通王府人役。夤緣爲奸者。除臣等訪實參奏外。許諸人捉獲送赴本部。贓財盡數給賞。各王府員役敢有營求差遣。潛赴京師者。許五城御史及廠衛緝事衙門訪拏一體問遣。本部仍將干碍宗室及輔導官參究重處。則弊源益清。人心愈肅。其于法紀亦非小補已也。伏乞聖明併賜俯允施行。宗藩幸甚。臣等幸甚。

參戚皖鄭承憲乞 卹典第二疏

戚皖

舉辭可解宜而辨雖得溢言而其本行亦中  
近該錦衣衛帶俸都指揮使鄭承憲爲父鄭福奏乞

卹典內 諭祭一節係該臣等職掌已于本月十六

日據例駁奏伏蒙 聖斷 特賜停寢但給與墳價

銀五千兩臣等知 聖意之所重在禮而不以財賄

之多寡爲重輕矣然與之以直或非其分及與而過

多亦自有不合于禮者臣等請據禮而論之蓋禮莫

大于分分莫大于名故凡臣子乞恩有所比例必求

其職事脗合情理至當者方敢 上聞誠慎之也承

憲以帶俸都指揮使而引永年伯以爲例可謂禮乎

蓋卽據彼所奏已云名分之不一。而又妄自援比。以爲事體之相同。臣等不知其解矣。此而可與。孰不可與。承憲欲之人。孰不欲竊。恐後有効尤者。皆將萌心于非望之福。而僭乞蔓引。僥倖萬一。不至于潰禮之坊不至也。帑藏有限。戚里至繁。人人而遂其欲。不知將何以給之。適今國有大役。所費不貲。爲承憲計。宜受少以榮君上之賜。而辭多以明廉讓之節。則君恩臣禮。庶乎兩盡。而人且傳爲盛事矣。不亦美乎。臣等待罪儀曹。頃見河南撫按官奏稱本省貧宗。值

歲大荒，不給半菽。方請議賑，臣等亦方議題覆計。無所出承憲能舉而輸之于國，則可活宗室之貧者千餘人，是能體朝廷睦族之意而以報上德于萬一也。語云：嬰兒之病，常傷于飽；貴戚之患，常傷于寵。伏願皇上之有以全之。臣等無任懇切祈望之至。

乞停取麒麟疏

麒麟

謹題爲傳奉事。本年九月二十六日，該文書房劉成口傳聖旨，聞河南產有麒麟，撫按官如何不奏着



禮部傳與他上緊進來。欽此。臣等仰惟我皇上之意。不過以麟爲異物。世所未見。欲取而觀之。以知夫麟之所以爲麟者之狀如何。非有貴竒異之意也。爲臣子者。承君之命。奔走不遑。豈暇有言以及他事。

惟麟產河南光山縣。而臣鯉河南人也。知之頗詳。不先言麟之來必真而後言異物之不宜貴。深得進及今預言其狀。或諫之曰法奏進之後。無所可觀。則臣爲緘

默取容。而陛下有誤舉之悔。臣等雖九死不足以贖罪。故敢據實爲皇上言之。蓋麟之生。本自于牛。故其形猶在乎麟與牛之間。初生雖有鱗甲。不甚顯

著非如圖畫所傳。出於好事者之手。而楚楚可觀也。  
踰日而斃。至于今。又復數月。竊意其形已枯槁。必不  
如其初之猶有麟之狀也。陛下方軫念元元。整縮  
吏治。日勤思于三皇五帝之業。如將不及。天下皆同  
歸。明聖忽渙之大號布于下國。以徵一既稿之麟。  
雖於事體無妨。無乃駭人觀聽乎。夫人主之有所好。  
尚舉動以昭示于天下也。其端甚微。而及其樹之風。  
聲傳播于四海九州之外。使天下皆耳而目之。則其  
究有不可勝窮者。故物有一異而責以不奏。則四方

之奏奇異者且紛至焉督以速進則四方之為進獻者且紛至焉此循常之所謂無妨而登五邁三如我皇上則一舉一動有不可不慎焉者也夫物固有以祥稱者迨其斃也則已為不祥之物所宜用菴茹以祓除之不敢以達于至尊之前臣等竊意撫按官之不敢奏進及臣等之不敢遽有徵取者亦惟以慎重其事而非敢距違也惟陛下俯鑒臣愚特賜停止少寬臣斧鉞之誅臣等不勝幸甚

議 秦府進封疏一

內府抄出 秦王一本奉 聖旨秦宣王既例前進  
封這所奏禮部看議了來說欽此案查嘉靖二十三  
年 秦定王薨逝絕嗣以再從姪鎮國中尉懷琬進  
封爲宣王庶一子敬鎔於萬曆三年襲封是爲靖王  
其庶四子敬鎰萬曆二年 請封該本部查得 宗

藩條例內開 郡王入繼 親王所以重 親王之

統也以後 世子世襲 親王次嫡庶子每位止照

原封世次本等官職不得進封已經題奉 世宗皇

帝欽依欽遵外夫 郡王入繼 親王尚不得加恩

天子入繼大

統則兄子弟子女皆道

卷之一

藩侯安得擬尊耶

千次子則將軍而下自可類推

宣王懷琬原係鎮

國中尉。又係再從姪進封。今敬鎔已襲王爵。是與世

子世襲之例得矣。其弟敬鎬相應止照。宣王原職

世次授封。難以濫希郡爵等因。題奉。聖旨是。欽此。

續于萬曆五年敬鎬授封爲輔國中尉訖。又查得萬

曆八年。該。秦世子誼澍。奏父靖王嫡第一女。乞要

請封。本部查得中尉之女。例不授封。已經立案外。又

查得萬曆九年。秦王誼澍。奏父。靖王庶第二子

誼澂。嫡第三子。誼澂各要。請封。本部查照。宣王

原封庶次俱封爲奉國中尉訖及查萬曆十年三月  
內該本部題 宗藩要例內 親王封典一款 親  
王薨逝絕嗣許親弟親姪進封爲 親王如無親弟  
親姪以次推及倫序相應者進封日後子孫除承襲  
親王外其餘俱照原封世次授以本等爵級不准  
加封如嘉靖四十四年例前加封者姑准照常傳襲  
例後加封者查照世次改正等因節奉 聖旨這宗  
藩事例既將前後議奏刪訂畫一依擬刊刻頒布永  
爲遵守欽此又查得萬曆十一年十二月內 秦王

誼澍奏稱祖 秦宣王第四子輔國中尉敬勉並父  
秦靖王第二子奉國中尉誼澂第三子奉國中尉誼  
澂乞將原奏題 請各賜郡王封號及將 秦靖王  
第一女亦照原奏題 請郡主封號等因奉 聖旨  
禮部查着了來說隨該禮科都給事中萬象春題參  
本王冒請有違明例仰祈 聖明軫念封爵至重亟  
爲停革等因奉 聖旨禮部知道欽此該本部查得  
敬勉等俱在嘉靖四十四年條例之後俱依世次授  
職不准加封正與條例相合在本王何得復有此請

封爵至重，條例甚嚴，是以鄭藩肅、襄諸府，其進封與秦府同，而不敢爲兄弟子女違例請封者，限于制也。今若從秦王之請，則歷年欽定之例，皆不足遵，而宗藩妄乞之私，亦不可止矣。等因奉聖旨：是以後各王府再不許越例陳乞。欽此。欽遵。今該前因通查案呈到部看得：秦王誼、澍奏稱乞將臣弟誼、澍誼、澍授封郡爵，仍給中尉之祿，一應民校等項及合干錢糧，俱不敢妄祈，並臣妹賜郡主封號，祿米免給，各一節爲照我朝之待宗藩，恩至義盡。



然獨嚴于封爵之例者。所以垂不刊之典。絕覬覦之私也。卽如旁支進封。親王世子例應世襲。孰得而禁之。其次嫡庶子。則應照原封世。次授以本等爵。職不准加封。條例頒行。已非一日。所以敬錐于萬曆五年。授封輔國中尉。皆以宣王原封鎮國中尉。世次而遞降之。其靖王第一女。亦照中尉之女。聽其自行婚配。蓋例之所在。難以私意違也。至萬曆十一年。該秦王具奏陳乞加封。幸蒙聖明洞察。並禁各王府不許越例陳乞。明旨森嚴。自宜恪守。今

又附會例前之說再行瀆請。不知所謂四十四年例後加封者。正指次嫡庶子而言。非例前繼統之云也。其例後加封者。猶當查明改正。而况已受本等封者。可復濫加乎。至于比援。肅王縉熾。崇王庶二子。常澤事例。全不相蒙。此而可請。孰不可請。有如鄭藩。肅襄等府。俱由旁支進封。紛紛援例陳乞。何以待之。是條例可無定。而明旨可違也。伏乞皇上軫念封爵重典。法守盡一。勅令本藩遵守明例。不得妄有希冀。其輔導官不行諫止行巡按御史究問如

律庶冒請者無以容其私而一代之章程行之萬年而無弊矣

議 秦府進封疏三

秦府進封

近該 秦王誼涵爲弟中尉誼浚誼漉乞加封 郡

王將軍及女封郡主各一節隨該臣等據例覆奏極

言其不可加封之狀仰荷 聖慈念首藩懿親特允

所請續該臣等覆據例執奏伏奉 聖旨覽奏知道

此事再三執奏終允王情必有所內覆也

了特恩原不爲例着遵前旨行欽此臣等竊惟 啓

有成命則臣下自宜欽承又何敢再三瀆奏以輕犯

天威惟人臣以守官爲義。亦以盡言爲忠。攷之前代。固亦有牽裾綴續。卒以得請者。傳之後世。以爲明主盛節。臣等幸逢極辨之朝。冀此風之復見于今日也。故敢申三諫之義。以畢其欸欸之愚。惟皇上垂察焉。竊聞王者有至仁。無私恩。如以懿親之意。不論功。不詔德。徒念其請求之懇。重拂其情。而始破格以徇之。雖特恩亦私恩也。雖不爲例亦一例也。古昔帝王敦睦九族。豈不欲恩施無窮。顧見夫人情之不可饜。而度吾恩之必有所竭也。于是不得不限之法制。

以平其不一之情。而示以各足之分。使崇卑有定。尺寸不踰。上曰有法在。吾不受私。下亦曰有法在。不敢言私。上下相維以法。而子孫保之。世世無極。此所謂至仁無恩。恩之至也。我國家宗藩條例。實倣于此。若此例不弛。則請乞紛。至各自爲說。朝廷無畫一

之法。而所司議覆者。亦得以高下其手。議不與則曰

○答○如○此○故○下○各○所○論○之○上○各○批○駁○之○類

特恩不爲例議。與則曰先年有事例。蓋均一帝派。則

均一懿親。彼可請。此亦可請。與則恩不與。則怨是今日之特恩爲他日徵怨之端也。不可也。此猶其小者。

也。效尤者衆，則違犯者多。及抵于禁，然後裁之。以一切之法，使王室懿親，有欲曲全之而不可得者。是今日之特恩爲諸宗削奪之困也不可也。此猶其或然者也。今宗人窮困甚多，而歲祿不繼，籍能安分循理，保其所有，猶不貽主計之憂。如恩可侔承，則奸徒之誑惑愚宗者，謂非分之福必屢徵而後可得也。于是使人絡繹于道途，囊橐盡輸于厮隸，吏胥之夤緣爲奸者，亦得以肆其漁獵。則諸藩之窮困日益，而東平之爲善益鮮者，亦自此始也。茲特恩之所宜慎施也。

臣等非不知再三之瀆無所逃罪顧謂 聖明在上  
不靳轉圜倘倖蒙采納特賜停止使臣等得守其官  
以不廢 祖宗之法而益以彰 皇上從諫如流之  
美傳之萬世豈不有光于前史哉

議 唐府請名選滕疏二

宗藩選滕

謹題爲懇乞 聖明遵成憲慎名器以一法守事近  
該唐王碩曠奏稱萬曆六年等年禮娶楊氏爲一妾  
庶生第一子徐氏爲二妾庶生第二子俱于萬曆十  
二年具奏請名該部查無奏選妾滕勘合勘明回覆

到部先因孩提喪父愚昧不諳奏選之制以致違例  
情有可原乞查果無別碍准各賜名以繼宗統並前  
二妾多病官壺乏人已久仍查宗藩要例准充選補  
之數等因奉 聖旨覽王奏情詞懇切禮部看議了

來說欽此欽遵臣等查得先該唐王碩壻奏稱一妾  
楊氏庶生第一子二妾徐氏庶生第二子乞要請名  
該本部查得毋妾俱係不經奏選明係私收已經看  
明遵例立案外今既奉 旨看議臣等查得濫妾之

子似應另題庶糧但念一子係聽繼王爵人數當臨



期奏請定奪，擅難預擬，議將一子二子姑准賜名，其餘通俟日後查例議處等因奉 聖旨，奏選妾媵原係欽定事例，該府輔導官如何不行啟王，致有違誤。既唐王認罪乞恩，妾已生子，楊氏徐氏准作額妾，造入冊內，所生子照常賜名，輔導官着撫按官查提問罪。欽此。臣等竊惟 朝廷之待宗藩，無不極其優厚，而獨于奏選妾媵設法至嚴，所以正天潢之屬籍，而重封爵也。今唐王私收二妾，明出己意，而駕言輔導為懇切之語，以感動 上心，然竟蒙 特恩，將妾作

額妾子與正名使歷年條例。一旦更改。朝廷之用。情于唐王者。不失過厚。而從此以用法于各藩。恐其有所不行矣。何也。向來宗室惟娶妾一節。蕩禮踰閑。無所不至。自有明禁以來。雖稍戢歛。豈其本心。恐日後爲子孫之累耳。今此例旣開。則隄防一潰。不可復止。凡親郡王。及將軍中尉。孰憚而不私選。及生有子。孰不欲請名請封。凡上章乞恩認罪者。孰不以無知自解。以輔導爲辭也。當是之時。將盡人而與之乎。條辨抑復據例不與乎。不與則不免異同之嫌。與之則不

勝冒濫之患。不知皇上何以處之。臣等亦何所據以爲職掌也。臣等官守所係。反覆思惟。終屬未妥。是以不避斧鉞。冒瀆天聽。伏乞皇上俯鑒愚忠。收回成命。將楊氏徐氏不許造入妾冊。一子二子。姑與賜名。俟本王身後。果別無嫡庶之子。堪襲王爵者。卽將一子。上請定奪。二子另議降封。庶法令有畫一之規。臣等可盡職于萬一矣。

議 唐府請名選媵疏三

宗濟選媵

謹題爲懇乞 聖明俯容愚懇遵守 欽定條例以

一政體事竊惟人主以天下之事分任六卿據各職  
掌則皆有一定之法以遵奉行事而無敢加損焉是  
六卿所以爲人主法守也法而不守則職非其職臣  
爲具臣矣臣等叨任六卿典司邦禮其事以宗藩爲  
重竊見嘉靖以前法猶未備也歷隆慶至萬曆十年  
始。欽。定。宗。藩。要。例。而。成。法。較。然。可。守。矣。夫。自。國。  
初。以。至。于。今。日。則。斟。酌。爲。最。久。經。列。聖。損。益。以。及。諸。  
臣。之。謀。議。則。裁。畫。爲。最。精。臣。等。惟。奉。此。以。行。守。之。勿。  
失。期。少。盡。職。掌。於。萬。一。耳。乃。今。心。知。其。然。而。不。能。期。

月守也。蓋前有秦府之事。而今有唐府之事矣。夫禮臣職掌。既無大干宗藩。而宗藩條例。最稱緊要者。亦不過名封數件。今一歲之中。已更其二焉。臣等亦何據以爲職掌也。親王體統隆重。郡王以下。委不得援比爲例。但計天下親王。見今二十餘位。若此例一開。互相效尤。凡私收之妾。皆欲准作正額。濫妾之子。皆欲請得正封。卽郡王不得援比爲例。而親藩之中。已不勝其多事矣。皇上將何以應之耶。况親王爲一方表率。已不正。何以正人。已冒禁而得封。何以禁人。

之不得請者。而本末舛矣。且國家之優厚親藩。無所不至。而獨于奏選妾媵。設法至嚴者。似有深意。不徒爲慎重封爵而已也。今此禁旣弛。則私選無時。其勢必漁色于下。而境內不勝其擾矣。帝王之篤惠親親。欲導之爲東平河間也。則舊例亦豈可輕變耶。詩曰。訐謀定命。遠猷辰告。竊伏觀欽定宗藩要例。真所謂當代訐謀也。乃方行而忽改。一例而兩用。豈以重論言。示大信于天下耶。臣等材識庸下。旣不能殫精述作。矢文德以贊太平之業。又不能守道守官。

循職掌以盡當然之分。徒日見壞紀亂法。自臣等始則尸位素餐而已矣。豈皇上所以設六卿之意亦

豈臣等之所宜自處哉。用是不避斧鉞再瀆天聽。

伏望皇上思欽定條例之當遵。念臣等職掌之

其所爭執堅確不後可方古之大恆矣

有在。俯從前請收回成命。庶政體歸一。法守不紊。如以親王體統隆重不可無別。乞將唐王一子姑准俟異日請旨定奪。其二子降封三等。使有爵列以別于另題之例。則皇上之優厚親藩已無不至。而於條例職掌亦不甚相碍矣。臣等不勝懇切祈望之至。

議處淨身男子疏

中官

朝廷遊選卽給衣糧一入禁門禁及九族宜其不此

近該順天等處淨身男子曾萬壽等奏奉

聖旨這

死刑也後民之私闖者每依托貴近或有鬼神一

廝每群聚奏擾着五城御史嚴行驅逐不許容留潛

爲之有司安可問乎

住欽此 明旨昭宣群小遠遁中外臣民莫不稱頌

聖德臣等更復何言第思此輩因父母愚暗希圖富貴勦絕子息痼瘵可憫其於 皇上愛養小民之仁

既有所歎焉而不周况其家室無歸工商絕藝暫去復來累行瀆擾其干 皇上嚴行驅逐之令又有所玩焉而不信及今不一議處不惟傷天地之和亦且



損 朝廷之體。臣等職掌所關，乃敢敬陳一得之愚。以備采擇。稽古內官之設，載之周禮曰：內小臣曰闈人。曰寺人。曰內豎。雖其職掌不過守王宮中門之禁，掌女宮之戒，令與內外之通，令然必求正人居之。如巷伯之倫，是已降及秦漢而下，乃以罪人充之。我朝法制高出前代。伏覩大明律一欵：凡官民之家不得乞養他人之子。闈割火者，違者杖一百，流三千里。又條例一欵：先年淨身男子曾經發回，若不候朝廷收取官司明文起送，私自來京圖謀進用者，問發。

邊衛充軍。臣等仰窺祖宗盛心。卽古除肉刑之意。所以重絕人道。預抑奸慝也。至弘治五年節奉。孝宗皇帝聖旨。今後敢有私自淨身的木身並下手之人。處斬。全家發邊遠充軍。兩隣及歇家不舉首的問罪。其里老人等仍要時常訪察。但有此等之徒。即便捉拏送官。如或容隱一體治罪不饒。欽此。但私淨之禁雖嚴。而報官之路未開。故自宮者旋即如舊。至萬曆十一年節奉。聖旨。自宮禁例載在會典。皇祖明旨甚嚴。乃無知小民。往往犯禁私割。致傷和氣。着都

察院便行五城御史及通行各省直撫按衙門嚴加禁約。自今五年以後民間有四五子以上願以一子報官闈割者聽。有司造冊送部候收補之日選用。如有私割的照例重治。鄰佑不舉的一併治罪不饒。欽此。但報官之路雖開起送之例未定。故自來者紛然不已。猶有曾萬壽等輩也。夫以孝皇之明例。皇

辦本報官之名。然私實之實則。惟為報者

上之嚴旨。奚啻三令五申。乃三數年來有司有造冊送部者乎。有挈一私割照例懲治者乎。法令不行。德澤不布。又何怪此輩之羣聚奏擾乎。伏望勅下

臣等嚴行各省直撫按官行令各州縣以文到之日  
爲始以前見在闈割者許令報名到官查係三十歲  
以下精壯可用者姑免追究准其記籍其衰老不堪  
者行令各里族拘收以後凡情願闈割者報官查明  
果四五子以上方與記籍通前類造青冊限半年一  
次送部候各監局缺人聽司禮監奏請本部通行在  
外各該衙門查係在冊人數取其官吏里鄰不扶甘  
結起送赴部聽候選用其冊籍無名及儇巧凶惡濊  
賴無耻者不許一槩濫送如有仍前私自闈割私自

來京者。在外撫按有司。在內五城御史嚴加訪拏。照例問以重罪。如撫按等官不許訪拏。及有司不行造冊違例起送者。聽本部查參請旨究治。務在必行。

無事姑息。庶黎庶免傷殘之苦。而慈惠旁流。宦寺皆端正之人。而隙竇永塞。仁至義盡。萬世無弊矣。再照死者人之所最重也。今自官之徒加以死刑而不懼者。內臣之員數太多富貴太驟。選進太頻。有以惑其心耳。我太祖高皇帝深鑒前代之失。祖訓條章。

內府各監局內官俱有定員。各有職掌。一監常職止。

五員。一局正副止二員。官不過四品。所掌不過洒掃供奉之事。洪武永樂間。未嘗額外濫設。其太監等官。非歷練老成。雖有聰明才俊。亦不輕授。近年以來。則有不然矣。皇城之內。通名籍者。不止萬有餘人。而倉廩場庫。牟利無算。蟒衣玉帶。濫賞不惜。又不三五年輒有一選。選輒數千。以故無知小民。貪圖富貴。入骨薰心。柰何欲以死刑禁之乎。臣等更望皇上恪遵祖制。凡監局冗員。非祖宗之舊者。悉爲裁革。一切侵漁科索等弊。悉爲釐正。蟒玉等服。非効勞年

久忠勤不欺者。勿輕賜予。仍著爲定例。必十年以外。方行收選一次。務使官府一體賞罰有章。規制既定。僥倖不萌。前項無知之徒。將不禁自息。不終爲聖化之累矣。

擬議虜酋妃號䟽

虜酋封號

臣等會同兵部署印左侍郎臣石等看得總督宣大山西兵部尚書鄭題稱順義王乞慶哈物故。虜地無主。茲據各部酋長並頭目投遞番文。公同舉保。得龍虎將軍捨力克。係乞慶哈長子。應嗣王號。晁兔

台吉應替伊父擢力克龍虎將軍職銜設刺克炭台吉應替伊父晁兔台吉夷使頭目賞賚不他失禮原職驃騎將軍乞量加龍虎將軍仍照節年賞格給賞三娘子原係王妻今討封一品夫人隨又討王妃名色及誥命冠帶並陳末議以備采擇各一節除禦虜事宜容臣等另行議覆外查萬曆十一年閏二月內該總督宣大山西右都御史鄭 題爲北虜感激 天恩求嗣封爵乞賜准從以慰夷情以尊 國體事內稱俺荅物故黃台吉係伊長子應准嗣封順



義王名號。擗力克應襲伊父黃台吉龍虎將軍職銜。仍恩示齊子等。因該本部尚書徐 等會同太子少保兵部尚書吳 等酌議具題奉 聖旨是。黃台吉准襲封順義王。寫勅與他。賞大紅五彩紵絲蟒衣一襲。彩段八表裏。擗力克准授龍虎將軍。欽此。已經欽遵在卷。爲照北虜之於中國。自古以來。未嘗爲不侵不叛之臣。今一旦而讐服威德。入我羈馭。我 穆宗皇帝俯酌群議。封以王爵。許之通貢易市。自是乃烽燧不燔。胡越一家。措邊氓于衽席之上。亦既有成效。

可覩已。今黃台吉病故其長子擄力克。援往日請封之舉。希天朝褒賜之恩。款貢卑辭。比之伊父。備極誠懇。且據虜中之推戴。既已協心。而在世及之常規。復有定序。似應准其嗣封。以順夷情。及查晁兔台吉。乃扯力克長子。設刺克炭台吉。係晁兔台吉長子。扯酋旣襲順義王之封。則晁兔台吉。自當襲龍虎將軍之號。而設刺克炭台吉。亦當承其父夷使頭目。與其賞賚矣。以上三等揆之。夷派俱屬相應。惟不他失禮。原係驃騎將軍。今量陞龍虎將軍。名雖稍別。賞原不

異亦應允許。既經邊臣詳議停妥，督臣具題前來，相應會議上請，合候命下，將扯力克襲封順義王，晁兔台吉襲龍虎將軍，不他失禮。量陞龍虎將軍設刺克炭台吉，准照夷使頭目給賞，仍行翰林院撰勅。內府承運庫關領衣襲表裏，差官齎赴該鎮，宣諭頒給。所稱虜王妻三娘子，求討封號，及誥命冠帶一節，臣查得大明會典，凡夷方諸國襲封王爵者，無頒妃封，及誥命冠帶事例。今據總督宣大軍門奏稱三娘子能贊協虜王，遵奉約束，戢其部落，寧我邊

此等皆因朝典故傳之使知所采焉

疆。可謂忠順。而又以天朝之錫命爲榮。所望懇切。有難以阻其向化之心者。合無據其所請。就中斟酌。量與一相應封號。仍加賜彩段表裏。以示優厚。其王妃封號。難以輕議。臣等不敢擅擬。伏乞聖裁。謹題

請旨。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終

皇明經世編

沈龍江集

卷之一

廣西封疏

美

平露堂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四百十九

徐孚遠闇公 宋徵璧尚木

選輯

華亭

陳子龍臥子 夏允彝瑗公

李 雯舒章叅閱

郭青螺文集

疏

郭子章

議處驛遞疏

貴州驛遞

此驛路

太祖時查各所開者

看得貴州一線之路以通滇蜀通蜀諸驛專屬之水  
西料理通滇諸驛派之各土司走遞此在平居無事

日猶仰藉於夷司也。今年飛練之役，驛馬殘于鋒鏑，馬戶因之逃亡，而近播各土司，盡爲播賊虔劉，彼自揀死不暇，奚暇爲驛遞奔走，就其中黃平平越二驛尤甚。自六月以來，臣等屢檄驛傳道多方設處，終莫能濟。欲問土司，則無官可尋。欲問馬戶，則無家可提。欲責之衛官，彼武弁未領錢糧。欲責之驛丞，彼貪官何能賠贖。以故往來二驛者，非雇募以去，則徒步以走。此猶往來官司之苦也。至于羽檄交加，兵符更調，軍興之徵解器械之馳遞，行至二驛，袖手縮武而不

能前幾何不敗公事而誤軍機也。據該道議欲借濟於各省。臣等看得近黔鄰封。惟楚滇二省。楚地川兵在湖北。而湖南一帶驛遞稍逸。雲南解餉入黔。在安普而洱海金滄一帶。驛遞稍逸。臣意於二省稍逸驛遞。每驛借馬一匹。約三十匹。內湖南十五匹。洱海金滄十五匹。或解馬。或解銀。分屬平越黃平二驛。共濟時艱。以減強寇。俟寇平而止。其餘別驛。苟可支持者。無得援此爲例。夫黔今日如多病人也。帑藏空虛。疾在腠理。強寇侵軼。疾在寒暑。驛遞不通。疾在血脉。均

之不可無醫藥者。故不敢避瑣屑爲皇上陳之。

播平善後事宜疏 區畫播地

臣近閱邸報內開山西道監察御史李時華題爲二省干戈幸戢萬年計畫宜周恭陳一二膚見以備善後採擇事內開條議十款就中強半多言黔事就經備行布按二司監軍紀功守巡各道會議詳報前來除兵部九款已經奉旨者臣等悉心奉行外所有未盡事宜該臣會同總督都御史李化龍看得播州善後事宜統言播事兵部釐爲十款析言黔事李御史



列爲十條，詳哉乎其言之矣。當局者迷，觀局者智。臣  
愚迷於局，似亦可以無言。顧計者取多，謀者從可。  
聖明稽於衆，或不嫌於互發。謹以膚見，釐爲十二條。  
如或葑菲可采，乞勅下兵部，再加從長酌議，覆請施  
行。

計開

一議改設郡縣，看得播州之地，東西相距二千餘里，  
南北相距四百餘里，雖云憲國，亦係樂土。今議改流，  
東西可設二府，每府可設二三縣。播境原屬四川，與

貴州鄰二省界限原自分明至論建置大槩臣意自沙溪以至白泥當以烏江爲界設一府于白田壩而真州婁山松坎等處可爲三縣黃平在元已爲府矣當設一府於黃平而徐慶白泥二司可爲一縣壅水重安二司可爲一縣此沙溪至白泥一帶建置之大槩也自白泥渡江至婺川縣以三渡板角苦竹三關爲界其中漢夷田土錯雜惟湄潭可縣龍泉可縣龍泉土官安民志陣亡其子尚幼其印已失其土地已爲楊會踐躪合無將龍泉改建一縣增築城郭而以

安民志之子世爲土縣丞以爲死義者之勸其祖職

長官世爲土主簿此則思石一帶建置之大較也至

衛所墳塋有害無益於世流連置不同于關隘之

於衛所似可無設先年石阡思南思州龍安馬湖俱

係改流並未設衛豈不謂養軍不若養兵瞻統綺之

世胄孰若瞻矛戈之勁卒乎哉惟設二道一叅以彈

壓于中每二縣設一守備以防禦於外則西南半壁

可恃無恐若興學校築城池設公署建驛遞度土田

勢當次第修舉而爲費不貲若仍屬於蜀則黔中無

所事事若分屬於黔貧黔物力難支似當於剝餉內

動支完日覈算。第播州之名其來已久。播之爲字。畚之有。才。者。也。以。故。應。龍。阻。兵。崛。強。獷。戾。竭。四。方。之。力。僅。乃。克。之。夫。南。越。破。而。聞。喜。建。呂。嘉。得。而。獲。嘉。名。龍。州。平。改。爲。龍。安。九。絲。夷。更。名。建。武。卽。播。州。納。土。於。宋。亦。改。名。遵。義。計。廟。堂。當。有。定。謨。而。播。之。爲。名。似。當。更。易。伏。乞。聖。裁。

一議遴選將吏。時亂則急武庫。所乏者孫吳韓彭之流。時平則急歲星。所乏者龔黃卓魯之徒。顧絳灌無文。隋陸不武。兼才之難。自昔歎之矣。夜郎旣平。守巡

守令固一路之歲星也。而才不易得。事不易理。辟草

叙物與事亦簡。亦有文章。

萊剪榛棘。則泐始之難。復版圖。充戶口。則稽閱之難。度土田。起賦稅。則覈實之難。安反側。歸鴻雁。則安輯之難。北什伍。編保甲。則聯屬之難。四鄰多悍。五司多戾。則駕馭之難。道路多警。山箐多梗。則芟夷之難。路室未除。候館未建。則往來之難。相陰陽。揣高卑。則城池築鑿之難。計徒庸。慮餼糧。則衙署工作之難。講聖諭。行鄉約。則教化開導之難。淮西旣平。畱裴度爲彰義節度使。下令惟禁盜賊鬪殺。餘皆不問。蔡人始知

生民之樂。淄青既平。命楊於陵按圖籍。視土地遠邇。計士馬衆寡。分李師道地爲三道。幽燕未平。藝祖出地圖示趙普。問進取之策。曰曹翰可取。可守。而終議曰翰死孰可代。國朝交州既平。以黃福守之。則治。及黃福去而交州始亂。由是觀之。取播易守。播難臣竊意以爲文臣中。必如裴度楊於陵黃福之治。蔡齊交州而後播可守也。武臣中必如曹翰之安燕雲而後播可守也。或令總督自擇守。巡叅簡守。巡自擇郡守。郡守自擇縣令。如其效朝廷不難深信而久任之。破

格而超遷之以酬其勞不效則連坐之以繩其闕。惟  
聖明廟廊下部而遴選焉。伏乞聖裁。

一議五司改流。夫五司之毒於楊應龍也久矣。夷其  
丘隴。妻其婦女。奪其官職。焚其室廬。殺其父子兄弟。  
其形之奏牘。止爲報讐。欲改土爲流。非一日矣。朝廷  
合三省之力。費數百萬金錢。豈獨爲五司復讐計哉。  
亦欲計安地方。爲百年長慮耳。若復立五司。於蜀無  
損。於黔大不便。黔中一線之路。四顧皆苗。卽五司之  
地也。頃屬於播淪于異域。下衛走馬抗頑不上。驛遞

之困實由于此。今乘此時郡縣之則廓清線路通爲孔道郡縣歲入不累驛馬用夏變夷千載一時若復立其後則黔封疆之狹猶故黔驛遞之罷猶故是何愛黔不如愛五司也。夫五司與應龍一類也。昔也應龍強而五司弱則五司以窮歸我應龍以索五司之故。東寇西擾業已貽害邊民今也應龍滅而五司復接滅而五司強此自強夷狄之性決不安靜復有如應龍者出弱肉強食又將擾我邊民何也。虎狼不可以爲鄰蛇蝎不可與共牀也。且當日起釁實在五司上貽害國家費數百



萬金錢下貽害三省。虔劉數十萬百姓中貽害將官  
殺戮百員而彼安然如故。襲職享祉。凡我被害邊民  
之子孫。其又誰與之恐。其構禍猶未彌也。查得鎮遠  
龍安新貴改流。其土官俱改文銜。既不失朝廷典。減  
繼絕之意。又不釀異日。以強凌弱之禍。原任宣慰同  
知。當改爲府土同知。原任安撫。當改爲州土同知。原  
任正長官。當改爲土縣丞。副長官。當改爲土主簿。一  
切俸薪儀節。在府以鎮遠龍安爲例。在縣以新貴爲  
例。若土官從逆者。如楊正邊之類。正當絕其爵土。而

以傍枝入繼者。又當改爲土巡簡。庶幾夷漢相安。邊圉允乂矣。伏乞聖裁。

一議清查黃冊。楊曾逐五司。刈七姓。卽以其田分給苗賊。令自耕種。錢糧不輸黃冊不造。而其老冊在四川布政司冊庫。猶可覆視也。今旣郡縣其地。則當清查田土。楊氏卽滅。播官播民。猶有存者。欲不給還之。則丘壑在目。彼猶有辭。欲一一還之。則冊籍無憑。恐售其欺。臣意當檄四川布政司。將播州歷年黃冊另貯固封。毋令吏書改換。庶田畝之地名可尋。秋糧之

多寡可稽。軍田民田，夷田漢田，不相溷淆，欲稍給舊民，則冊可憑。若冊無姓名，或有人被殘刈者，其田入官，以爲公田，畱作養兵之費，此亦蕭何入秦收圖籍意也。惜當時播州一破，其州冊盡燬於兵耳。伏乞聖裁。

一議更易轄屬。楚黔接壤，撫屬錯綜。如黎平府永從縣近楚之沅州，去黔千五百里，而反遙屬於黔。平清偏鎮四衛，近黔之鎮遠，去楚二千餘里，而反遙屬於楚。卽云犬牙相制，翻成彼此推諉。頃者曾犯偏橋，而

楚不能揀。比者苗犯黎平。而黔不能揀。卽黔有播患。而黎平永從。無一夫一粒之助。非不欲揀助也。鞭之長。不及馬腹勢也。合無以黎平一府永從一縣。改隸湖廣。鎮遠偏橋平溪清浪四衛。改隸貴州。文武官軍俸糧。歲費公用。悉仍其舊。則軍民合爲一家。上下不相秦越。卽有寇警。誰能諉之。伏乞聖裁。

一議裁將留兵。頃者播患方殷。黔之將不得不增。今日逆寇蕩平。黔之將不得不減。清浪叅將原屬於楚。非黔專官。無容議矣。黔中下右衛。無一重將。何以彈

歷則興隆叅將似不當裁都清守備當仍其舊龍泉  
既有守備則婺川叅將石阡都司應裁壩陽普安迤  
西三處既有守備則畢節叅將應裁省城既有遊擊  
則守城守備當裁播賊雖平苗寇未剪總兵標下畱  
兵一千三百爲二營興隆叅將部下畱兵一千二百  
內分其半爲一營守興隆隸叅將部下分其半爲一  
營守平越隸都清守備部下以爲下衛之保障壩陽  
兵三百分其半移隸安莊貴陽畱兵一千分爲二營  
以爲省會之爪牙第養兵三千五百餘名每年約費

三萬五千餘金。貴州無從出辦。相應於剩餉內暫支。俟二三年後地方大寧。徐徐議撤。至於總兵駐劄。昔在銅仁。以故沈尚文之杜門。童元鎮之託身。視爲兎窟。眇若越人。節經兵部題准。駐劄貴陽。夫非於銅仁疎而貴陽親也。貴陽近播而銅仁去播遠也。總兵官似當仍駐貴陽。待年餘大定之後。以春夏駐貴陽。秋冬駐銅仁。永爲定例。無許偏安一隅。伏乞聖裁。

一議四川協濟黔省土瘠民貧。不及中州一大縣。其歲供之費。往往取給於楚蜀之協濟。查四川烏撒鎮

雄東川烏蒙等四府，每年協濟貴州本色糧一萬四千三百二十四石，折色糧銀三千一百兩，查每年解納不及十分之三。播州協濟糧銀，每年三千一百六十四兩七錢，楊會拒命，逋負不納。自萬曆十八年至二十七年，未完銀約二萬九千八百三十餘兩。酉陽每年協濟銀七百兩，自萬曆十九年起，至二十七年，共欠二千九百六十餘兩，徒負協濟之名，無益軍興之實。此在無事日猶不可，况今逆會甫定，地方多難之時乎。祗緣四府酉陽，上官以襲職奏題為撫按襲職不由貴州，渙然不相統

轄卽錢糧逋負既無可罰之俸又無可降之官至于  
之屢催屢負未可如何以臣之愚四府西陽卽不能割  
隸貴州至其襲職起復四川撫按會同貴州撫按批  
允而後襲則彼猶有所畏憚此一策也不然請乞嚴  
旨責成四川布政司立法嚴催催完總解載入職掌  
無得秦越相視又一策也不然請責烏撒同知東川  
烏蒙通判駐鎮本府督催四府協濟請責重慶府管  
糧府佐督催酉陽協濟其給由陞遷四川撫按會同  
貴州撫按考覈視協濟之完欠爲殿最必完及分數



批允乃許離任，又一策也。伏乞聖裁。

一議楚中協濟黔中軍餉，仰給楚中湖南一道所轄長衡二府州縣，每年協濟貴州糧銀三萬七百二十兩零，連年逋負，不以時納，自萬曆十四年起至二十七年止，共拖欠銀五萬三千六百五十兩零，而長沙府屬逋欠尤甚。良由貴州撫臣兼制止及湖北不及湖南印糧官吏，自以非屬，怠玩成風。雖考成每年查叅，不過徒飭虛文，卽完欠之數，催促逾年，而文始至極重者，止於罰俸而止，彼何所憚而汲汲完異屬之

餉耶。今楊曾甫定黔餉一空，合無將湖南一道屬亦隸貴州撫臣節制。其印糧官給由陞遷，照依湖北例具文於貴州撫臣考覈錢糧有無完欠，方許給由離任。夫常德去長沙只尺耳，常德可屬，又何惜一長沙若長沙不屬貴州節制，則拖欠之餉終無完日。貴州之軍終無飽時。其爲關係良非淺細，伏乞聖裁。

一議驛傳協濟。貴州四面省夷，中路一線，實滇南出入門戶也。官司無論方面，卽倉驛之陞遷皆馳驛也。土司無論進表，卽貢馬之差遣皆馳驛也。鄉官無論

方面部臣卽教官舉貢會試入京皆馳驛也。蓋以極  
貧極乏之區當極苦極煩之差。臣日夕掛號堆案盈  
几欲裁之則行路嗟怨欲給之則夫馬逃亡欲處置  
之則帑藏空乏。衛官貧而不能賠急之則閉戶驛官  
卑而不能支急之則逸去查得貴州之驛舊例俱輪  
土司走馬至于下衛則播州五司居其半自播酋弄  
兵五司出亡平越興隆黃平之馬一匹不到今播雖  
已滅五司猶未返舊疆驛馬之困猶然如故頃臣不  
得已疏請于上借滇楚稍閑驛分各馬十五匹分

發平興共濟時艱。至今俱未解到。黔中以貧故。累及

二省甚多。此亦必不可得之數也。臣查得黔中道路黔之往來居十之四。滇之往來居十之五。楚蜀之往

來居十之一。每年雲南止協濟一千五百兩。遇入覲

年加一千兩。似覺太少。合無每年加增一千五百兩

入覲年再增一千兩。如數依期解黔。分給各驛。俟五

司改流之日。錢糧上納不乏。仍將滇銀照依原額。臣

又查得黔中原無水路。至于滇遠。始有小江可通。輕

舫。迺至辰沅常德會典載鎮遠清浪俱名水馬驛。良

有深意。合無鎮遠清浪。多造小船。一切過往如御扛齋奏及部院方面。仍從陸路外。自有司以下至二省會試舉人。卽有真正勘合牌票。亦給船隻。則平清各州諸驛。又得少蘇。伏乞聖裁。

一議增設駐鎮。看得黔地多陋習而無善俗。則以上下諸衛未設流官。以武弁馭悍卒。狠者如虎馭羊。弱者如猫同鼠。如之何其不多盜也。往年曾設都勻府推官。駐鎮新添矣。貴陽府通判。駐鎮畢節矣。邇年增設貴陽府同知。駐鎮興隆矣。倘再增設鎮遠府推官。

一員駐鎮偏橋。都勻府同知一員駐鎮平越。一衛之屯糧歲用責之收支。一方之詞訟刑獄責之問訊。一驛之馬匹館銀責之料理。文武官評責之填報。士習民風責之表率。夷行苗俗責之化誨。衙署不必建置。取之本衛之公館。俸薪不必編派。取之各屬之缺官。僕從不必雇募。取之衛所之戍卒。無更弦易轍之煩。而有用夏變夷之實。黔之黎庶尚亦有利哉。伏乞聖裁。

一議賑恤殘民。楊曾煽亂。流毒三省。黔屬尺尺。尤切

剝膚兩年之間，一犯偏橋，再犯黃平，三犯飛練，四犯東坡而下，六衛殘，五犯龍泉而思石燬，六犯河渡而貴陽震，其未犯地方，大兵經過，荆棘叢生，轉輸糧餉，則有運夫之苦，防守城池，則有保兵之役，男停其耜，女空其袖，驛遞蕭條，道路丘墟，小寇竊發，餓莩盈野，陰雨連月，禾稼不登，邇者大兵甫定，瘡痍未起，若不重加周恤，則死者之冤氣彌天，生者之號泣塞路，恐播之餘黨，一呼而號召之，在在皆賊也。爲今日計，止有議蠲議賑二事，然貴州錢糧，董董亡幾何，一議蠲

則衛所官軍。勢必枵腹待哺。惟有賑恤一欸。似當急議。而倉庫已竭。無從發棠。合無於剩餉內存留若干。行守巡各道。責成賢有司。查覈罹害之輕重。流離之多寡。定爲賑濟之差等。庶恩周蔀屋。民不流離。伏乞聖裁。

一議增築外城。貴州在昔爲荒服。至元始立爲順元。路初屬四川。改屬湖廣。又改屬雲南。原非重鎮。卽設城郭。不名金湯。本朝始立爲貴州布政司。屹然與楚蜀滇雁行矣。第地方旣偏。人民未輳。國初建城。率因



元舊而城址狹隘，牆垣卑薄，因陋就簡，攀援可登，二百餘年以來，北關生齒既繁，且稠，與城中埒。頃者楊曾聲言渡江，直走貴陽，關外居民奔沓入城，填滿城闔，寄住街市，無屋可貯，無址可屋。當時士民卽有增築外城之呈，顧時倥傯，不暇議工，又乏金錢，誰與爲費。及今賊旣滅矣，燕雀處堂，亦哶哶然樂矣。臣聞存者非存，在于慮亡；樂者非樂，在于慮殃。貴州本苗夷四戰之地，非百年無事之國。稽之史冊，聞之父老，未有五十年不用兵者。今播州卽平，皮林未勦，東坡雖

通九股尚存。倘復有楊曾者出而後爲之所，則晚矣。臣游淮揚，官吳越，淮安揚州廣州餘姚俱因倭亂之後，增築外城，倭無所掠，遂不敢近。若貴陽得援此例，築一外城，內因舊堞，外增新壘，卽有烽燧，民不遷徙，此猶地方之利也。黔中南達滇雲，下制辰沅，上下二千餘里，衛所諸城極卑極薄，不足以當富室之一牆。今旣不能一一增高，而省會又無嚴城，脫有緩急，直破竹解籜耳。念及於此，則國家藩屏之長利也。查得外城估計約三萬金，倘於剩餉內動支，一歲可完，一

勞永逸一費永安。惟此時爲然乎。夫徹桑未雨，畜艾未病，及雨且病，則無及矣。伏乞聖裁。

看議播界疏

播地分屬

臣所轄地方偏小，不足以當中州一郡。如鎮遠縣每年止納秋糧二百五十一石，施秉縣六十石。臣平播之後，分割播地，設爲三縣。今令安疆臣退步之外，又認蜀糧三百石，似又去黔二縣之糧，徒負割地虛名，無益黔省實用。故士民有謂得不償失，不如以平越三縣還蜀者。以此是臣負地方之怨者。一方逆播初

遲。臣上逾。皇上之旨。中受樞臣之畫。下同前督臣之議。謂當携安楊之交。以間之用安氏之力。以傾之。臣始與安疆臣盟。據欽頒賞格。啗以爵土。已而大水田之捷。桃溪衝之燒。得其死力。賊始上圖。其後大合羣策。破固滅賊。疆臣卽不敢希異寸土。而今復令割地。復令輸糧。名曰歸土於蜀。跡似爲楊報讐。夷人快。快不謂臣淪盟。則謂臣套開。甚至謂臣意在兼并。而假手於蜀。是臣負夷人之怨者一。遵義鎮雄等五府。節年逋欠逾數萬。沙溪地幾何。而稽黔十七萬之米。

六萬餘之金。此決非督臣之意。大都司窺伺觀望。

以所督數省而所無者皆蜀故嘗有蜀而左除

延緩不納。軍士枵腹待哺。環臣署而嗷嗷者。聲相喧

也。是臣負軍士之怨者一。臣以一身叢此三怨。萬一

脫身稍夏之變。乘隙交發。臣身不足惜。如朝廷何。如

生靈何。憂在蕭牆。剝及牀膚。臣安得無言而處于此。

是時蜀中之議欲歸地于黔而

且蜀中之議。欲以地歸黔。設縣者。其意誠美。願夷人

使黔人歸蜀也。之勢黔撫之。不。受。地。者。也。也。其。

方疑臣欲吞并而假手於蜀。若令黔得之。其情益深。

不。欲。歸。蜀。者。也。也。此。所。謂。不。預。受。地。也。也。也。

而黔與夷自相疑。相攻。其禍益不可解。黔寧貧。不願

。地。入。黔。者。也。非。安。德。臣。所。爭。之。地。也。

有此地也。而况故黔地也。蜀之議以新郡費侈難處

爲詞非真難也。平越府以一千七十石之糧而支一府一州三縣之費。遵義亦一府一州三縣也。豈以一萬七千七百五十餘石之糧而猶不足以支費耶。且遵義亦臣屬也。遵義之增兵添餉。臣亦得以與聞。夫遵義之添兵。不過爲防水藺也。黔去水藺比遵義尤近。我朝二百五十年來。黔未聞養一兵防水藺而水藺亦不敢撓黔。臣謬意謂遵義之兵可無添也。蜀特假此以難黔也。蜀之議謂前督臣李化龍善後圖中。有成議而不敢變。臣查前督臣善後疏中。止儒溪沙

溪水煙天旺四處。而今添至一百二十處。此亦非督  
臣意。特播之舊民。欲廣土以增私田。且陰以報黔人  
平播之恨也。夫西漢捐珠厓。東漢閉玉關。宋捐大渡  
河以外。史冊以爲美譚。本朝交州之弃。河套不取。二  
百年來。未嘗以廟堂爲失策。而况此區區者。猶屬黔  
版圖也。非弃之也。臣曾貽書督臣曰。汶陽之田。不敢  
不歸魯。而得其田。不得其山。孔子亦名爲謝城。包茅  
之貢。不敢不入齊。而貢一入。卽退師召陵。桓公不窮  
問水濱。督臣生齊魯之鄉。故臣望以孔桓之業。而督

臣亦不以臣言爲不然。臣謂古今處夷情爭地界者。其結局不過如此。今日之事始奉明旨令蜀黔按臣會勘。二按臣一以維桑引嫌。一以首事引嫌。旣奉明旨令督撫會勘。按臣隨時奏聞。而議論枘鑿。竟未僉同。則此局何日結耶。此局一日不結。地方一日不寧。蜀餉一日不解。軍士一日不飽。延淹日久。釀患愈深。隙起於蜀而不在黔。禍結於黔而不在蜀。如遵義吳洪之叛。遵義蜀郡也。而必以折首責黔。蘭州二婦之爭。蘭州蜀夷也。而乃致焚燒毒黔。况今日之隱憂。



有什百此者。臣敢不披肝瀝膽爲陛下言。取在蜀中。則謂臣驕夷。不令夷人退地。知有黔不知有蜀。在黔人。則謂臣激夷。令夷人割地輸糧。知有蜀不知有黔。臣旣蒙三怨。又處兩難。臣今日之苦。有甚于播未平時。安得復能與勘耶。伏乞勅下再加會議上請。或念安疆。臣征播微功。姑仍其舊。或念其已納糧三百石。包茅旣入。不責之備。或念督臣議本爲地。再令疆臣少輸升斗。以供惟正。更乞令蜀黔邊臣。畫地立界。以垂永久。行臣等欽遵施行。

題剿仲苗劫掠道路疏

請勦仲苗

看得盜多起于飢寒之迫切。而黔中歲頗有年。盜多因于官司之凌虐。而苗民絕不見官。然而今歲苗賊視往更甚。臣等反復惟之。往播賊厚募惡苗爲羽翼。播平散歸故寨。不能盡殄。四方募兵爲征播。四至播平。流落山箐。便相勾引。盜之繇也。往滇黔俗樸陋。近年以來。俗尚奢靡。富人衣彭段。市民衣京青。不惜厚值以市。而商日湊。滇出銅錫。宦滇者載而歸。輜重兼至。苗民多以爲寶鏹。而劫日熾。盜之招也。自平播後。

瘡痍未起。庫藏益竭。賊覘知虛實。以謂必不能復用兵。又自興隆至普安上下二千餘里。都清新鎮二道。貴陽思州銅仁三府。俱未銓補。臣等才本庸下。又鮮輔車。盜之所以日滋無忌也。夫四郊多壘。臣之辱也。八番未靖。臣之罪也。臣等猶思其日長月增。雄唱雌和。小之如昔年韋同烈米魯之徒。大之如古者黃巾青犢之流。而臣之罪益無所逃矣。臣查得原領勅書開載。如有盜賊。相機剿捕。臣謹遵勅書。調集漢土官兵。分地進剿。再照臣七年於黔矣。討夜郎之後。繼斬

吳洪討皮林之後，繼芟羅海。臣非不知國小民罷，財竭力殫，顧事有亡，可奈何？勢有萬不獲已者，不得不仰仗天威，糾率義旅，以拯此一方生靈。况今年黔中頗收，田禾被野，正因糧於敵之候，而安疆臣地界已明，母鳳氏恩賜卹典，亦其努力報國之時。臣與總兵官陳璘分布稍定，乃敢馳疏以請。

題買楚蜀鹽魚以餉新兵疏

市鹽充餉

看得貴州乃宇內第一貧瘠之城，又多苗多賊之區，官無積貯，民鮮蓋藏，是以官軍俸糧，仰給川湖，更兼

頻年多故師旅繁興增兵增餉計無所之故議市鹽  
魚於蜀楚藉大國之餘利實貧黔之枵腹先據布政  
司呈奉部文行黔查議臣思市鹽充餉既援例於粵  
西一切鹽政必查做該省成規然後無滯就經移文  
該省取到原題疏稿與鹽政抄行令三司細加酌議  
續准四川按臣孔貞一將行鹽事宜六款移臣查議  
臣等又經備行三司悉公叅酌務在無損於蜀有濟  
於黔臣等覆加叅詳黔中市鹽魚於蜀楚蜀楚所患  
者不過夫船與市價三事耳今夫船黔中委官自置

矣。市價照民間平買矣。此分毫無他慮。委於蜀楚無病。經久可行。惟是分市兩省。頭緒頗繁。鹽本添至二萬。不爲不多。必添設通判一員。乃有專責。至於蜀議六款。言言中窾。尚有言未盡者。臣等覆加酌議。再增四款。一併開列。伏乞勅下。再加酌議。亟爲覆請。行臣等遵奉施行。

計開

黔中專議四款

一專設鹽官以重事權。臣等看得市鹽充餉。必設專

官乃有責成。查廣西設有鹽課提舉司提舉官二員專司其事。廣西鹽本三萬四千兩。既設二提舉。今貴州議鹽本二萬兩。雖視粵西稍殺。而亦不可無專管之官。應于貴陽府添設管鹽通判一員。駐劄省城。專理鹽法。每年市鹽四川一路。卽令本官市買督運。其湖廣一路。遴委三司首領官一員督運。二路鹽法。俱令通判總理。至於本官俸薪柴馬。與書手門皂工食。卽於鹽利銀內動支。照例酌給。分毫不派民間。仍照黔省各衛駐鎮廳例。乞賜鑄給關防。以杜詐僞。臣等

又查廣西管鹽雖屬提舉稽覈奸弊總歸按臣經理出入屬之糧道各給有勅今貴州按臣及督糧道勅書亦當增入鹽法一款另換頒給庶事權既重法令必行矣

一、帶餘鹽以供夫船。臣等看得市鹽應用夫船該前按臣畢三才議題取之蜀楚二省不必自雇。後臣等看得官船官夫中多遲滯。且以黔餉之故。勤楚蜀之力。利已勞人。勢亦難行。故善後疏中議令黔中委官自行雇覓。今蜀中回稱夫船之費黔中發銀自雇在



黔既不忍以稍難者遺蜀。在蜀亦何敢不哀其有餘以益黔。此又蜀中恤鄰盛意。似已妥矣。第雇募之費。取之司帑。帑藏已竭。取之正鹽。子利益薄。查得廣西鹽政抄刊載每正鹽三百包外。水手自帶餘鹽五十包。又每正鹽一千包。加火食鹽三包。正鹽餘鹽火食鹽每包俱重一百三十二斤。在水手餘鹽論。每正鹽一萬斤。許帶一千六百七十斤。在火食鹽論。每正鹽一萬斤。許帶三十斤。遇正鹽間有損失。卽責賠補。今應照例做行。令其如數隨帶。名爲餘鹽。以水手鹽供。

雇募夫船之費。以火食鹽供押運官役食用之費。無許水手船戶刁勒留難。額規一定。此外若再有夾帶私鹽者。聽從沒官正罪。如此庶以正鹽全利佐軍需。又以餘鹽微利資雇募。供億有辦。不累蜀楚驛遞。蜀楚無他累。何愛此殘膏。不以濟黔哉。

一分官鹽商鹽先後。以免阻滯。臣等看得市鹽取息。本以充餉。買鹽賣鹽。必先公後私。乃無遲滯。每歲黔中委官領銀到蜀。楚鹽場魚戶。務要先儘委官買完。方許商人收買。及運到黔中。亦要先儘官鹽官魚賣。

完方許商人發賣。但委官買完賣完卽出示令商人收買發賣。不許故意延捱。致稽各商亦不許商人暗通經紀。店中爭先攬越。致阻官貨。一有故違。聽臣等按法究治。庶官商兩不相妨。而於軍餉有濟矣。

一議楚中兼市魚布以牟子利。臣等看得前按臣畢三才先題疏內。專載市鹽。於時未經試買。不知鹽利之多寡也。及至臣委官領銀試買。始知楚中原不產鹽。鹽來自淮揚。其利無多。故臣於征苗善後疏內。議以蜀中一路。專令市鹽。楚中一路。兼市鹽魚。今蜀楚

二省。每年各發本銀萬金。在蜀萬兩。專市鹽一項。楚中萬金。若專市鹽魚。所利幾何。查得荆襄常辰地方。出產布疋。亦黔人所切用者。合令兼買青藍白布。夫魚布二物。凡商人有力者。皆可市買於國。制無礙。但本銀不得過一萬兩。如遇發本銀時。臣等行文荆南湖北道文內。明載發銀若干買鹽。若干買魚。若干買布。以防私買。若此外多帶者。卽係私買。盡數沒官。仍治以罪。但魚布自荆襄常至黔。經過關稅。俱照官鹽事例。免徵稅銀。不許抑勒。庶幾少沾子利。

蜀黔合議六款

一定鹽場以除奸弊據蜀議查得川中鹽場雖有數處惟富順縣富義等場便於永寧綦江二路入黔射洪縣華池等場亦便於綦江及武隆彭水二路入黔此商販舟行之故道而近日貴州撫院疏內亦指此二處言也今黔中易鹽委官應照坐定富順射洪二處收買依各場時值兩平交易及雇船雇夫之類一照民間規則在委官毋得指倚官價用強抑勒在竈戶船戶毋得欺以異省恣意刁難庶官民兩得其便

若委官藉口二處缺鹽復往別場買補。是明開徑竈。請一切禁止等因。該貴州會議得定場買鹽。蓋杜弊竇。川場雖廣。惟富順縣富義場射洪縣華池等場。便於入黔。茲黔欲市鹽于蜀。舍此二縣何適哉。合無依議。今後委官務遵坐定場分。照依時價收買。不許別往他場買補。竈戶船戶亦不許欺凌委官。勒索高價。刁難稽延。

一免權稅以濟兵餉。據蜀議查得川中鹽法如每引一道。票一張。共照鹽二萬三千斤。於本司上納稅銀

六兩三錢。以充解濟陝西邊餉。又近議赴監府納銀  
三兩一錢五分。以充解進歷來成規也。又如鹽自富  
順起腳。經瀘州稅課局有常稅。自射洪起腳。經合州  
稅課局。重慶稅課司。俱有常稅。亦往例也。今黔中差  
官買鹽事。經題請用資兵餉。安可與商販同日語哉。  
其應納本司引票之稅。與監府議增之稅。并沿途額  
徵常課。悉與准免。其沿途關隘。不許畱難需索。庶幾  
獲利常贏。而公家有賴等因。該貴州會議得鹽之有  
稅。稅之照引。國家定制。不可易矣。然此以征商。非所

以語於官鹽也。况黔市鹽於蜀，誠欲藉富家之唾餘，甦軍民之乏困。總之爲國匪以自爲，蜀中念及於此，議將該省藩司引稅及監府新增沿途課局諸稅，照依題定事理，一切蠲除，而又嚴禁沿途關隘，不許畱難阻滯，此誠一體高誼，惟在設誠而行之耳。

一領鹽票以防夾帶，據蜀議鹽隨引行，其法尚矣。川省鹽引鹽票，經本司刊置齎赴兩院，請印轉發鹽法道填註，坐定收買場分，發賣地方，仍赴按院掛號立限，至發賣處所，投官司截角類繳，以防影射，以杜重



冒法至密矣。然尚不免有法外之奸。人情逐利。勢自宜然。不得不嚴爲之防也。今黔省易鹽。既免權稅。又無引票。則照證何憑。真贗難辨。寧不啓奸萌而妨成法乎。合無今後黔省委官到蜀。請彼中兩院移文本省兩院知會。行鹽法道。給以照票。坐定某場收買。某路入黔。仍赴按院掛號立限。買完裝運出境。完日投彼處官司截角類繳。下次另請給發等因。該貴州會議得有鹽則有引。引所不通。則用票。然皆截角銷繳。所以防重冒。杜奸萌。法至善也。今黔市鹽若無照票。

則真覺溷淆。誠有如蜀所慮者。但領票截角。固當遵守。而赴院掛號。似覺難行。何者。委官奉差市鹽。未買之先。則有本銀數千兩在身。已買之後。則有鹽數千包在船。委官隨從不過數人。卽時刻固守。猶患他虞。安能抽身遠離。赴院掛號。况按院在省。猶有定期。脫或巡歷外郡。動經數千餘里。孰延數月。何能爲轉輸計乎。合無酌議。每年請本院部預移川省兩院知會。行鹽法道填給照票。坐定富順縣某場買鹽若干。射洪縣某場買鹽若干。填明請號。如在富順收買者。將

號票移於叙瀘道掛號。在射洪收買者，將票移於川北道掛號。若該道出巡在外，卽發叙州府潼川州，或令富順射洪縣掛銷。俟委官到彼，卽領票照數買運，仍置號簿稽查掛號時，截去一角買完場官，又截一角，經盤處所印官，又截一角，賣完類繳，原發號票衙門轉繳鹽法道，下次另發，如此則委官免往來奔走之勞，而亦可杜重冒之弊。

一定鹽本，以免私市。據蜀議，黔省委官入蜀，收買裝運，開行省城院道，既不相聞，地方有司，又不暇詰，則

人之真偽與鹽之多寡孰從而知之矧黔蜀相去數千里承委卑官未必自愛彼處既難遙察此中復得嚴查豈不益增影射而其流之弊將至私鹽盛行市價騰湧匪直病蜀亦且病黔非細故也合無今後黔省差官請乞彼中兩院選委廉能文職移文本省兩院檄行鹽法道知會文內明註發買鹽銀若干每年定買幾運務令入蜀之日投文知會事竣之日繳票稽查庶奸偽無所容而法行爲可久矣該貴州會議得市鹽規則與移文知會繳票稽查前欵計議已詳

至於買鹽銀數查廣西鹽政抄刊載每年發銀三萬四千三百一十九兩五錢四分零專於廣東市鹽起運而黔中每年以一萬兩分市蜀楚查黔中邇來征勦路苗山苗之後新增募兵二千一百名每年增餉一萬五千兩計該母銀三萬兩權其子息乃可足用今查得蜀路鹽利每本銀百兩可得息五十金楚路鹽利每本銀百兩所獲息不過三十餘金分市二省鹽本非三萬兩不可奈黔貧甚驟難湊足茲自有鹽議以來多方括處僅一萬兩近日平苗善後疏內已

蒙本院部題請權以一萬兩爲母市買待子銀入漸  
湊尼以三萬爲母分市蜀楚今應照此議伏乞聖裁

題鹽本餉本馬本疏

兵餉驛馬

此疏并上一疏知黔省

臣奉命撫黔於茲十載黔地方急務惟兵餉與驛馬

之貨田夫

二項最爲難處兵不設無以弭盜糧不繼無以餉兵  
故督糧道往往以餉之急告馬不具無以實郵糧不  
足無以飼馬故驛傳道往往以馬之急告而臣蒿目  
焦腸計無復之他省餉出於民黔無民故餉取之川  
湖協濟川湖協濟止以餉軍原非餉兵而兵困他省

馬出于民黔無民故馬取之各夷土司各夷土司玩者不卽納貧者不能納而馬困臣查得征播以後水旱頻仍苗賊羣出故銅仁總鎮標下新增官兵四百員名新建崖桑鐵山兩營增兵六百名下路龍新平清一帶新增一千五百二十員名上路威平普定一帶新增四百八十二員名通共新增官兵三千零二員名兵糧有日支三分者有日支二分者有日支銀一分米一升者有日支一分者每年該增銀一萬七千餘兩毫無所出乃倣粵西市鹽之利具題市鹽魚

布疋於蜀楚取息以資兵餉名曰鹽本。又援黔中揭糧取息之例行之貴前平黃威普各衛名曰餉本。總之皆爲兵餉設也。臣又查黔中各驛遞馬價額銀既少土司多負。而雲南楚川之使絡繹不絕。倍於往時。衛官驛官力不能支。臣目擊其艱。乃措馬銀行於貴陽龍里新添平壩新興思石銅鎮都平之間。亦揭軍糧取息幫走名曰馬本。此專爲馬設也。第司庫如洗。三項本銀。毫不能指。臣於十年內。節縮公費。紙贖等銀。共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九兩零。內以八千一十兩



三錢零克爲鹽木，以六千九百三十八兩零克爲餉本，以七千五百三十一兩零克爲馬本，檄下司府衛縣次第舉行。法旣具，或有訾臣者曰：市鹽之策，祖於鹽鐵揭糧之法。倣於青苗，皆衰時之政也。臣應之曰：鹽鐵青苗，皆漢宋之盛，居廟廊之上，居上言利，其法可以不行。臣當貴州極瘠之地，兵馬兩困之秋，拯溺抹焚，其法不可不行。况黔市鹽，非鑄山，非煮海，倣粵西見行之例行之，非臣初爲之也。揭糧之例，今年散之軍，明年扣之司，非若青苗之追呼民間也。故臣愚

以爲可行。而行之數年。亦稍稍有效矣。但臣奉旨終養。卽日代歸。若非具數題明。下部行司。立爲章程。誠恐後來有司。軍衛各官。那移隱漏。漫無着落。則臣十年拮据之苦。無裨于兵馬之困。而祇以供貪墨之橐。臣竊懼焉。相應具題。

題夷情疏

黔蜀夷情

臣聞之。漢之語夷情者曰。用兵之道。攻心爲上。攻城爲下。唐之語夷情者曰。非朝廷之力。能制其死命。在處置得宜。能服其心。故雖夷人。不可不攻其心。服其

心也。兵法曰：知己知彼，百戰百勝；不知己，不知彼，百戰百敗。又曰：兵無餉，士不往；兵無財，士不來。言彼己之形情當晰，士馬之物力當盈也。古之人又有言曰：行所無事，則智大；又曰：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言以無事處事則易，以擾處事則難也。陛下不以臣爲不肖，使臣待罪黔中，於茲十載，臣嘗持此三者治黔，卽不能大治，亦不至大亂，而不敢明言於人。夷情不必太察，太察則無徒已。瑕不必太露，太露則人玩。勞苦不必自明，自明則益小。臣之處心積慮，惟求安。

夷人以安地方安地方以報 陛下不必人人知也而  
今有不得不明言者 陛下許臣歸養臣之去黔  
有日鄰國歲歲逼臣臣之受謗日深臣年六十有六  
計在人間爲日幾何趙充國曰臣年老矣豈嫌伐一  
時事不以餘命明言兵之利害卒死誰當復言之者  
臣卽不肖豈後克國哉夫安疆臣安堯臣兄弟不過  
黔中一屬夷耳在蜀中始以索地之役繼以藺亂之  
故不以爲亂臣則以爲賊子用兵芟夷惟恐一日或  
緩自黔視之則大不然播州反令疆臣出兵攻播則

攻播吳洪復反令疆臣斬吳洪則斬吳洪地界令疆  
臣認糶一千二百石則認糶路苗亂令疆臣征苗則  
征苗十年以來兵部苦於蜀議無尺寸之叙國家  
亦無分毫之賞而疆臣終不敢以爲言播州反令堯  
臣攻播則大捷蘭州亂令堯臣追印則印出旣謂堯  
臣不當在鎮雄令之歸則歸令其干房隨從歸則歸  
主上授以土知縣之銜而堯臣日在臣轅門聽事順  
耶逆耶如蜀人言二安反久矣而遠之不至如楊應  
龍近之不至如鳳騰霄臣謂大傘不至孽觸亦云順

矣而蜀不謂然臣故曰夷情順逆兩省意見不同者此也蜀人既不謂順勢必至於用兵用兵非蜀一省事勢必與黔協勦蜀人勦逆黔人勦順其名號旣已不正蜀中甚富黔中甚貧其物力又甚不均臣曾備員蜀中盤蜀司庫是時貯金百餘萬用兵以來或漸消耗而去年治兵卽遵義一府報臣用過五萬七千餘金則他郡可知蜀中士夫公議又謂一縣運米用過數千餘金蜀之富可知已黔中司庫不滿萬金雖有二十州縣十戶九夷將誰運米黔之貧可知已知

已知彼臣自度甚審，無餉無財，臣用兵何藉而蜀謂臣不同心，非心不同，力不從心也。此是已瑕，本不當露第，恐廟堂未必盡知。臺諫未必盡知，天下人未必盡知，謂臣不與蜀同心同力耳。臣故曰帑藏盈乏兩省物力不均者此也。蜀中天府，既富且強，借攘夷之名以收爵賞之實，黔既貧弱而加兵於素所順服之夷，兵出無名，事何以成。其難一。鎮雄地近於黔而遠於蜀，舉兵勝敗無損於蜀地，而黔畢節永赤莽爲丘墟，蘭州一訂，覆轍不遠，其難二十年。前蜀人謂亮臣

安隴同族不聞於黔。允而入之蜀。十年後蜀人又謂  
堯臣非我族類。責成於黔。呼而歸之黔。其難三。蜀之  
用兵非由詔旨。自我用之。自我撤之。一反復手耳。黔  
之歸堯臣。奪其所有。拂其所欲。追豚於苴。收隼於羅。  
其難四。臣故曰事勢難易。兩省處分迥異者此也。黔  
夷處其順。未有大逆繫。而蜀謂黔庇護。黔財處其乏。  
事處其難。不得不調停。處置。而蜀謂黔姑息。養亂。蠻  
夷構亂。從古而然。楊應龍之能亂播州。閻宗傳之能  
亂蘭州。鳳騰霄之能亂武定。大羊之性類皆然也。臣



卽至愚豈闇於此。政謂其能亂而止於未亂。禁於未發。調停處置。勿令砰破。臣實已亂。非養亂也。若以已亂者爲養亂。彼激亂者非生亂乎。孔子曰。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亂也。此其責必有所歸矣。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終

皇明經世編



郭青螺集

兵餉馬  
三

平露堂